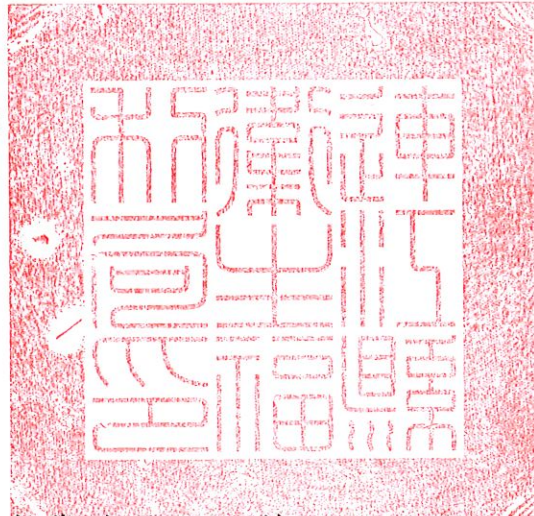


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連衛社字第107000230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應業務需要，第四次公告甄選社工人員
正取1名，備取2名。

依據：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06年09月25日台內移字第10609537111號
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應徵資格：領取專案社工人力資格之一者列述如下，(1)符合專門
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
格所定學科及學分規定者優先錄取、(2)一般科系大專畢業
資格者。

工作內容：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等社福工作。

繳驗證件：履歷表(含自傳、日夜及手機聯絡電話)、畢業證書、身
分證正反面影本(男性須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)。

薪俸待遇：月薪3萬3,000元，另享有1.5個月年終獎金。

報名日期及地點：即日起至107年03月16日(上班時間)，於連江縣
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科(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156號4樓)，親
自或傳真方式報名。

甄試時間及地點：

筆試：107年3月20日下午3時於衛福局社會科。

面試：107年3月20日下午4時30分於衛福局B1會議室。

甄選方式：書面審查30%、筆試50%(公文及題庫抽選50題，網址：

[http://www.matsu.gov.tw/Chhtml/Download/371030000A/](http://www.matsu.gov.tw/Chhtml/Download/371030000A/43/?pagenum=3&qdptid=371030000A0011&qmctitle=&qccid=))

[43/?pagenum=3&qdptid=371030000A0011&qmctitle=&qccid=\)](http://www.matsu.gov.tw/Chhtml/Download/371030000A/43/?pagenum=3&qdptid=371030000A0011&qmctitle=&qccid=)、

口(面)試20%，擇優錄取。

錄取人員：正取1名、備取2名，正取人員於接獲錄取通知後即辦理

報到，逾5日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

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關職缺免經公開

甄選優先遞補，未錄取人員其繳交證件恕不退還。

聘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起僱用至107年12月31日止。

聯絡人：0836-23884 戴小姐。

局長 謝春福